

發展事務委員會

05/03/2008

- 1.中西區舊建築樓宇非常之多，近期樓宇收購活動比以往更加活躍。
- 2.以我們大廈為例（註-我們大廈不是舊樓宇樓齡不超過 20 年），2006-2007 亦有出現收購事宜，打算合併申請於比鄰興建一座高層樓宇，但因未能達成 90%收購率，所以此區僥倖能少興建一坐屏風樓宇。
- 3.我們市民都明白香港有某些舊區或舊樓宇須重新建設，但亦希望建設中能有城市規劃。
- 4.於城市規劃方面有”城規會”，我們市民亦深信城規會會建設及規劃好美麗的城市。但我們市民很希望未有整區規劃之前不應讓 80%業主讚成就能收購的建議立法通過，因為有很多業主對於現在所居住的地方有了感情，根本沒有打算搬遷，如果 80%收購建議通過後就會變成迫遷，到處都會出現屏風樓宇。
- 5.屏風樓宇不可建，因會破壞環境及影響風向流通，香港現今經常處於空氣質數差的狀況。
- 6.空氣質數差亦容易引至市民呼吸系統病發會比較多真的是惡性循環，敬希關注我們市民的意見。

團體名稱：興泰大廈業主立案法團

聯絡人：Kitty Lam